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十次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14 時

地點：教師研習中心 102 會議室（基隆市暖暖街 350 號）

主席：顧翠琴

記錄：張有恒

出席人員：朱奕勳、洪葦倉、黃致誠、戴世麒、顧翠琴

請假人員：朱源清、陳鴻祥、曾松嵐、蔡進裕

列席人員：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秘書長張有恒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出席理事已有五位，列席者有二位。

二、宣布開會：出席人員已過半，開始開會。

三、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四、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通過。

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 1020410 會議紀錄（如附件一，頁 3~6）

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議執行情形（如附件二，頁 7、8）

五、第一屆第十五次常務理事會會議紀錄、第一屆第三次臨時常務理事會會議紀錄暨第十六次常務理事會會議紀錄：通過。

（如附件三、四、五，頁 9~16）

六、工作報告：會務工作報告（如附件六，頁 17~22）

七、提案討論

編號 1

案由：審查本會 102 年四至六月經費收支餘絀表及資產負債表。

說明：如附件。（如附件七，頁 23-29）

決議：通過。

編號 2

案由：103 年度會費收取及補助各支會活動費用案。

說明：依據 102 年 1 月 13 日本會第一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103 年經常會費每人收取 1200 元整。

辦法：

一、預定於 102 年 10 月開始收費，12 月發給 103 年度有固定卡號及個人姓名之會員卡。

二、102 年 10 月 31 日前預交每人 1200 元經常會費，103 年度補助各支會活動經費每人 300 元；102 年 11 月 30 日前繳交每人 1200 元經常會費，103 年度補助各支會活動經費每人 200 元；102 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每人 1200 元經常會費，103 年度補助各支會活動經費每人 100 元。103 年繳交 103 年度經常會費者，不補助任何活動經費。

三、各支會從 103 年 2 月 1 日開始申請活動經費，以實支單據向本會申請核撥經費。

決議：通過。

3、案由：103 年回饋會員案。

說明：102 年本會製作 A4 尺寸大小之環保袋回饋會員，回應甚佳；103 年亦擬循往例回饋會員。

辦法：回饋會員保德信人壽「守護校園老師團體意外傷害保險」方案（如附件八，頁 30-37），保障期間：103 年（1 年期），保費會員每人 122 元。剩餘經費再規劃贈送一件繳費會員禮以回饋會員。

決議：通過。

編號 4

案由：配合專款捐助辦理「大手牽小手-學子高飛」第三期計畫。

說明：第一期計畫以 101 年為計劃期程，有兩校申請，均已結案。第二期的進程為 101 學年度，有三校申請，兩校已完成期末成果報告，一校因申請教師本學期參加主任儲訓，未能依預定進度完成，延期至下學期。第三期擬於 102 學年度實施。

辦法：依計畫期程發出訊息，鼓勵會員參與。（如附件九，頁 38-40）

決議：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

附件一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15 時 10 分

地點：教師研習中心 103 室 (基隆市暖暖街 350 號)

主席：顧翠琴 記錄：張有恒

出席人員：洪葦倉、蔡進裕、戴世麒、顧翠琴、陳鴻祥、朱源清、朱奕勳、
黃致誠、曾松嵐

列席人員：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候補理事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出席理事已有七位，列席者有三位。

二、宣布開會：出席人員已過半，開始開會。

三、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四、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通過。

第一屆第八次理事會 1020102 會議紀錄 (如附件一，頁 5、6、7)

第一屆第八次理事會議執行情形 (如附件二，頁 8、9)

五、第一屆第十三、十四次常務理事會會議紀錄：通過。

(如附件三、四，頁 10~16)

六、工作報告：會務工作報告 (如附件五，頁 17~20)

七、提案討論

編號 1

案由：審查本會 102 年一至三月份經費收支餘絀表及資產負債表。

說明：如附件。(如附件六，頁 21-25)

決議：通過。

編號 2

案由：討論本會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4 月各項會議時間。

說明：擬定各項會議日期以利會務運作。原則上，理監事會於召開會議月之第一週、會員代表大會在一月份第二週；另第一屆理監事會任期將於 103 年 4 月 30 日到期，須於 103 年 3 或 4 月份召開第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進行改選。

辦法：參考日期-理事會：7 月 4 日(四)、10 月 2 日(三)、1 月 8 日(三)、4 月 2 日(三)。第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3 月 22 日(六)、4

月 12 日(六)。

決議：理事會開會日期：7 月 4 日(四)、10 月 2 日(三)、103 年 1 月 8 日(三)、4 月 2 日(三)。第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103 年 3 月 22 日(六)。

編號 3

案由：本會章程修訂案。

說明：依據基隆市政府 102 年 2 月 1 日基府社勞貳字第 1020011378 號函規定：查工會法第 12 條規定，會址為章程記載事項之一；故工會於訂定章程時應將會址明確記載，並應設於工會組織區域內。另工會會址如因臨時變更，不及提會員(代表)大會議決修正章程，應先提理事會議決後，提請下次會員(代表)大會依修正章程程序辦理變更會址。
擬修改章程，以符合規定。

辦法：

修改後條文	原條文	修改理由
第六條 本會會址設於 <u>基隆市暖暖區暖暖街 350 號</u> 。	第六條 本會會址設於本市行政區域內。	法規規定

決議：通過。

編號 4

案由：改聘會務人員案。

說明：為會務工作推行順暢考慮，擬改聘會務人員。

辦法：原兼任會計改聘為出納人員(津貼一樣)，提名常務理事朱奕勳老師兼任會計人員一職，政策部主任改聘陳建江候補理事擔任。

決議：通過。

編號 5

案由：推派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會員代表大會代表。

說明：因基隆市總工會第 26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於 102 年 3 月 14 日召開，已由辦公室派出本會理事長顧翠琴、副理事長戴世麒、常務監事朱奕勳、候補理事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等五位出席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之會員代表大會。

辦法：請追認辦公室派出之代表人選。

決議：通過。

編號 6

案由：選派基隆市 102 年度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委員。

說明：

(一) 依本會章程第三十條理事會之職權：選派各項法定常設性組織之本會代表。

(二) 市府 102.3.29 來函要本會推薦委員正取、備取各一名，本會業於 102.4.2 回覆市府：理事長為正取、秘書長為備取。

辦法：請追認辦公室派出之代表人選。

決議：通過。

編號 7

案由：參與台灣四季文教協會《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攤位活動。(如附件七，頁 26-30)

說明：

(一) 台灣四季文教協會訂於 102 年 5 月 11 日(六) 下午 13:00~18:00，假文化中心廣場辦理《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活動，邀請社會各界認設愛心攤位 30 攤。活動收入全部捐贈創世基金會，以協助該會籌設「台東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二) 認設愛心攤位方式：

1、每攤位捐贈 1 萬元給主辦單位。

2、攤位販賣物品內容不拘，但原則上物品販賣總價須值 1 萬元以上。

3、販賣之物品成本須由認設單位自行吸收，且所收入之園遊券，活動結束後，無後續兌換現金之處理手續。

綜上，認設愛心攤位所需經費，概估 2 萬元。

(三) 活動預期效益計有：

1、提高本會社會公益形象，增加媒體曝光率。

2、推展支助愛心機構，發揮愛心，關懷弱勢，宣導行善觀念，以提升社會善良風氣。

3、增進本會會員情誼交流。

辦法：通過本計畫及活動分擔經費，運用會議、研習等機會宣導本活動，鼓勵會員參與。

決議：通過辦法及貳萬元經費，攤位內容排除飲食類。

編號 8

案由：參加全教總5月25日「教育人員年金方案」遊行活動。

說明：4月10日上午，全教總召開「研商教育人員年金方案因應策略會議」，主要就5月25日遊行議題(連署、對內捐款、各縣市動員人數認養)進行討論。

辦法：通過參加本次遊行活動及經費，並運用會議、研習、文宣等機會號召會員參加。

決議：通過參加本次遊行活動，補貼參加活動會員車馬費及誤餐費，每人200元，採事先報名方式以利掌握動員人數。

編號 9

案由：討論辦理9月28日「教師節慶祝活動」。

說明：今年9月28日適逢星期六，擬規畫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共同辦理全市性「教師節慶祝活動」，以凝聚本會會員組織向心力、展現教師組織力量、增加媒體曝光率。

辦法：通過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並授權常理會規劃籌辦。

決議：9月28日星期六以健行方式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邀請各界貴賓參與，舉辦摸彩活動，製作文具型小紀念品贈送參加人員，採事先報名方式，其他細節授權常理會規劃籌辦。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4時50分。

附件二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1020410

案號	議案	決議	執行情形
1-9-1	審查本會一至三 月經費收支餘絀表及資產負債表	通過	依決議執行。
1-9-2	討論本會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4 月各項會議時間	理事會開會日期：7 月 4 日(四)、10 月 2 日(三)、103 年 1 月 8 日(三)、4 月 2 日(三)。 第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103 年 3 月 22 日(六)。	依決議執行。另 7 月 4 日，理事長須參加本市國中小新聘校長遴選會議，故改期至 7 月 5 日召開。
1-9-3	章程修訂案 第六條	第六條 本會會址設於 <u>基隆市暖暖區暖暖街 350 號</u> 。	依決議執行，並於下次會員代表大會議決。
1-9-4	改聘會務人員案	通過原兼任會計改聘為出納人員(津貼一樣)，常務理事朱奕勳老師兼任會計人員一職，政策部主任改聘陳建江候補理事擔任	依決議執行。
1-9-5	推派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會員代表大會代表	追認通過理事長顧翠琴、副理事長戴世麒、常務監事朱奕勳、候補理事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等五位出席基隆市總工會所屬工會之會員代表大會	依決議執行。
1-9-6	選派基隆市 102 年度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委員	追認通過理事長為正取委員、秘書長為備取委員。	依決議執行。
1-9-7	參與台灣四季文教協會《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攤位活動	通過辦法及貳萬元經費，攤位內容排除飲食類。	依決議執行。
1-9-8	參加全教總 5 月 25 日「教育	通過參加本次遊行活動，補貼參加活動會員車馬費及誤餐費，每人 200 元，採	依決議執行。

	人員年金方案」遊行活動	事先報名方式以利掌握動員人數。	
1-9-9	辦理 9 月 28 日「教師節慶祝活動」	9 月 28 日星期六以健行方式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邀請各界貴賓參與，舉辦摸彩活動，製作文具型小紀念品贈送參加人員，採事先報名方式，其他細節授權常理會規劃籌辦。	依決議執行。

附件三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十五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 30 分

地點：磨豆咖啡館(基隆市愛一路 47 之 1 號 2 樓)

主席：顧翠琴

記錄：張有恒

出席人員：顧翠琴、戴世麒、朱奕勳

列席人員：秘書長張有恒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常務理事全員出席。秘書長張有恒列席。

二、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通過。

第一屆第十四次常務理事會 1020305 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執行情形：

案號	議案	決議	執行情形
1-14-1	審查本會三月份帳目	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4-2	舉辦年金改革論壇	3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在研習中心辦理年金改革論壇	依決議執行
1-14-3	國際志工到各校服務案	同意辦理此項活動	依決議執行

四、工作報告：

1、102 年 4 月 10 日上午，理事長和副理事長參加「基隆市 102 年度特殊優良教師遴選初審會議」，擔任評審人員。四、五月期間到校訪視特殊優良候選教師。

2、本會 102 年 SUPER 教師遴選活動，於 3 月 28 日下午召開第一次遴選委員會議，4 月 12 日下午訪視崇右學院、4 月 22 日下午訪視深美國小，並於 4 月 23 日下午召開第二次遴選委員會議，遴選出本屆 super 得獎教師——國小組——深美國小簡名辰老師、大專組——崇右技術學院李偉萍老師。

3、4 月 13 日上午，蔡進裕理事參加全教總於台北市召開之「研商英文科教師每週基本授課節數調整會議」。

4、4 月 13 日，理事長參加全教總於高雄市召開之「教師專業標準小組」會議。

- 5、4月17日下午，理事長出席基隆市政府於文化中心舉辦之「2013基隆童話藝術節—海洋百寶箱創意舞台秀比賽」。
- 6、4月19日上午，與經國學院校方進行團體協約第一次會議，本方參加人員包含理事長、經國支會會長謝正英、經國支會會員施貝淳、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執行長張旭政、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研究員林莉婷。
- 7、4月20日，理事長參加全教總第二屆第5次理事會。
- 8、102年度精進環境教育系列研習開跑，計有四場校園植物研習：4月24日下午—中山國小、5月1日下午—深美國小、5月22日下午—武崙國小、5月29日下午—仁愛國小，邀請前市府農林課課長李正仁老師擔任講師；二場基隆嶼環境踏查研習：4月27日、10月5日，邀請基隆市野鳥學會江德賢老師、沈錦豐老師擔任講師。
- 9、本會榮獲基隆市102年度各企產職業工會會務評鑑優良工會，市府於4月24日假文化中心頒獎，由理事長代表本會受獎。另本會會員教師張曰瑯老師(銘傳國中)、陳佳惠老師(銘傳國中)、蔡菁穗老師(深美國小)、楊惠茹老師(中正國小)，亦榮獲102年市模範勞工，同時接受表揚。
- 10、理事長、蔡進裕理事、八斗國小陳心瑩老師、秘書長以教師代表身分擔任101學年度校務評鑑委員。102年4月26日下午，參加授證暨評鑑工作研習，5月6日~10日至學校進行訪視評鑑。
- 11、4月28日，理事長參加於三峽國家教育研究院舉辦之「2013均優學習論壇」。
- 12、5月1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全國產業總工會、全國關廠工人連線、台灣勞工陣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等30多個各行各業勞動或工運團體所發起「官逼民反—2013勞工要安全、拚未來」大遊行活動，地點在立法院群賢樓外，呼籲政府重視勞工心聲。
- 13、5月2日上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研商教育人員年金方案因應策略」動員會報(第二次會議)。
- 14、5月2日晚上假文化中心演藝廳，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基隆女中、基隆中學兩校合唱團合作，舉辦以「感恩關懷」為內涵的合唱音樂晚會，由兩校學生合唱團義演，出席觀眾自由樂捐的方式，籌集善款全數捐贈給本市唯一的育幼院「大光兒少之家」，以幫助社會上經濟弱勢族群，共募得金額46814元整。
- 15、5月3日上午，理事長、秘書長參加市府102年度教師節系列活動第一次籌備會議。
- 16、5月4日中午，理事長、副理事長、蔡進裕理事參加朱源清理事婚宴。
- 17、5月4日、5日、6日，理事長連續三日親赴立法院聲援「為抗議行政院對退休人員任職私校，領取雙薪問題未能按照社會共識，反而刪除禁領雙薪條文」而絕食抗議之全教總理事長劉欽旭老師。

18、5月7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第七次會議」。

五、討論事項

1、案由：審查本會四月份帳目（如附件二）。

說明：如附件。

決議：通過。

2、案由：聘請會務人員案。

說明：為推行會務工作，擬聘任何恩得老師為法務部主任、連思雯老師為文宣部主任。

決議：通過。

3、案由：討論辦理9月28日「教師節慶祝活動」案。

說明：102年4月10日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決議：9月28日星期六以健行方式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邀請各界貴賓參與，舉辦摸彩活動，製作文具型小紀念品贈送參加人員，採事先報名方式，其他細節授權常理會規劃籌辦。

決議：同意辦理此項活動。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21時20分。

附件五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十六次常務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6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6 時 30 分

地點：磨豆咖啡館(基隆市愛一路 47 之 1 號 2 樓)

主席：顧翠琴 記錄：張有恒

出席人員：顧翠琴、戴世麒、朱奕勳

列席人員：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政策部主任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

一、主席報告出列席情形：常務理事全員出席。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政策部主任陳建江、秘書長張有恒列席。

二、確認議程：無異議認可。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通過。

第一屆第十五次常務理事會 1020507 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執行情形：

案號	議案	決議	執行情形
1-15-1	審查本會四月份帳目	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5-2	聘請會務人員案	通過	依決議執行
1-15-3	討論辦理 9 月 28 日 「教師節慶祝活動」 案	同意辦理此項活動	依決議執行

第一屆第三次臨時常務理事會 1020515 會議紀錄（如附件二）

執行情形：

案號	議案	決議	執行情形
1-臨 3-1	碇內國小王姓學生 『學生急難救助金』 申請案	核給『學生急難救助金』6000 元	依決議執行
1-臨 3-2	碇內國小徐姓學生 『學生急難救助金』 申請案	核給『學生急難救助金』3000 元	依決議執行

四、工作報告：

- 1、102 年度精進環境教育系列研習開跑，計有四場校園植物研習：4 月 24 日下午--中山國小、5 月 1 日下午--深美國小、5 月 22 日下午--武崙國小、5 月 29 日下午--仁愛國小，邀請前市府農林課課長李正仁老師擔任講師；二場基隆嶼環境踏查研習：4 月 27 日、10 月 5 日，邀請基隆市野鳥學會江德賢老師、沈錦豐老師擔任講師。
- 2、理事長、蔡進裕理事、陳心瑩理事、總幹事以教師代表身分擔任 101 學年度校務評鑑委員。102 年 4 月 26 日下午，參加授證暨評鑑工作研習，5 月 6 日~10 日至學校評鑑，預定 6 月 7 日下午參加「校務評鑑總評會議」。
- 3、102 年 5 月 8 日下午，總幹事參加「基隆市 102 年市立高中國中部暨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 4、102 年 5 月 11 日假文化中心廣場，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參與台灣四季文教協會《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活動，活動收入全部捐贈創世基金會，以協助該會籌設「台東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 5、102 年 5 月 17 日下午，理事長參加於台北市舉辦之「學習領導與學習共同體」計畫-模式研發組專家諮詢會議。
- 6、5 月 24 日上午，與經國學院校方進行團體協約第二次會議，我方參加人員包含理事長、經國支會會長謝正英、經國支會會員施貝淳、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執行長張旭政、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研究員林莉婷。
- 7、102 年 5 月 25 日下午，理事長帶領理監事、本市各校教師會會員(含眷屬)共計 218 人，參加全國教師組織於台北市凱達格蘭大道舉辦之「教育人員年金方案」行動，以抗議政府所研擬之「教育人員年金改革方案」，信義國小教師會並演出行動劇，充分表達基層教育人員心聲。(當天全國教師超過 3 萬 5 千人到場參加 525 行動)
- 8、102 年 5 月 28 日全天，理事長參加於台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舉辦「以學生學習為核心的校務經營與課堂教學研討會」。
- 9、5 月 31 日，理事長與學子高飛計畫贊助人王鴻嬪小姐、簡妙容小姐，一起到深澳國小，參與朱奕勳老師所提--「片」「面」之詞，接軌世界計畫的課堂活動。

五、討論事項

1、案由：審查本會五月份帳目（如附件三）。

說明：如附件。

決議：通過。

2、案由：八月至明年三月常務理事會開會日期。

說明：

(1) 依據本會章程 34 條，每月至少召開一次常理會。

(2) 102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屆第九次理事會議已決議 102 年 7 月至 103 年 4 月理事會開會日期：102 年 7 月 4 日(四)、102 年 10 月 2 日(三)、103 年 1 月 8 日(三)、4 月 2 日(三)。

辦法：扣除理事會開會月份外，擬訂在每月第一週其中一天召開常務理事會議。開會日期如下--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開會時間
常理會	8 月 6 日(二)、9 月 3 日(二)、11 月 5 日(二)、12 月 3 日(二)、2 月 11 日(二)、3 月 4 日(二)	除 8 月 6 日(二)開會時間安排於下午外，其餘日期皆為晚上 6 點

決議：開會日期如下--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開會時間
常理會	8 月 23 日(五)、9 月 10 日(二)、11 月 5 日(二)、12 月 3 日(二)、2 月 11 日(二)、3 月 4 日(二)	除 8 月 23 日(五)開會時間安排於下午外，其餘日期皆為晚上 6 點

3、案由：規劃於暑假期間，辦理本會二天一夜幹部訓練營。

說明：為宣導勞工教育，建構教師勞動與法治正確觀念，並透過聽講及與會者的對話座談，獲得專業知識，提昇教師專業發展與關心社會脈動的行動能力，擬規劃於暑假期間，辦理本會二天一

夜幹部訓練營。

決議： 規劃於 8 月 24 日(六)、8 月 25 日(日)辦理。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21 時 20 分。

附件六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十次理事會工作報告

1020411-1020704

一、會員發展與會費繳交

- (一) 截至 102 年 7 月 4 日為止，已繳 102 年度會費共有 1853 位會員(含 11 位贊助人員)。

二、組織發展

- (一) 5 月 15 日召開第一屆第四次支會會長會議，除有 23 所支會會長或代表出席與會外，尚有本會理監事暨會務人員列席參加，此次會議主要目的是請各支會會長積極向學校會員宣導全教總於 5 月 25 日在台北市凱達格蘭大道舉辦之「教育人員年金方案」行動相關事宜，並鼓勵會員參加當天活動。
- (二) 本會將於 8 月 24 日、25 日(星期六、日)辦理兩天一夜「102 年幹部訓練活動」，藉以宣導勞工教育，建構教師勞動與法治正確觀念，並透過聽講及與會者的對話座談，獲得專業知識，提昇教師專業發展與關心社會脈動的行動能力。
- (三) 本會將於 9 月 28 日(星期六)與基隆市教師會辦理會員暨眷屬「健行單車悠遊樂」活動，藉由慶祝教師節活動，促進本會會員情感，並凝聚本會會員組織向心力、展現教師組織力量。
- (四) 因為理監事會議皆利用星期三下午召開，敬請理監事告知學校 102 學年度星期三下午不要排課(本會也會函文學校協處)。

三、團體協約

團體協約工作報告依據

102 年 1 月 13 日第一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

授權協商小組處理團體協約簽訂相關事宜，含決定協商代表、協約內容、私立學校(含幼稚園)或單一學校層級所屬會員之團體協約同意權等，處理情形定期於理事會及會員代表大會提出報告。

- (一) 4 月 19 日上午，與經國學院校方進行團體協約第一次會議，本方參

- 加人員包含理事長、經國支會會長謝正英、經國支會會員施貝淳、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執行長張旭政、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研究員林莉婷。
- (二) 5月24日上午，與經國學院校方進行團體協約第二次會議，我方參加人員包含理事長、經國支會會長謝正英、經國支會會員施貝淳、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執行長張旭政、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研究員林莉婷。
- (三) 6月14日上午，與經國學院校方進行團體協約第三次會議，我方參加人員包含理事長、經國支會會長謝正英、經國支會會員洪葦倉、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執行長張旭政、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研究員林莉婷。
- (四) 6月27日上午，秘書長張有恆老師與經國支會會長謝正英老師、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張旭政執行長、林莉婷研究員，於基隆市教師研習中心一起討論經國學院團體協約發展趨勢。
- (五) 5月7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集體協商暨法務中心第七次會議」。

四、發文或參與教育部、市府(教育處)、學校相關會議或活動

- (一) 4月10日及5月15日上午，理事長和副理事長受邀擔任評審人員，參加「基隆市102年度特殊優良教師遴選審查會議」。四、五月期間到校訪視特殊優良候選教師。
- (二) 4月17日下午，理事長出席基隆市政府於文化中心舉辦之「2013基隆童話藝術節—海洋百寶箱創意舞台秀比賽」。
- (三) 本會榮獲基隆市102年度各企產職業工會會務評鑑優良工會，市府於4月24日假文化中心頒獎，由理事長代表本會受獎。另本會會員教師張曰瑯老師(銘傳國中)、陳佳惠老師(銘傳國中)、蔡菁穗老師(深美國小)、楊惠茹老師(中正國小)，亦榮獲102年市模範勞工，同時接受表揚。
- (四) 理事長、蔡進裕理事、陳心瑩理事、秘書長以教師代表身分擔任101學年度校務評鑑委員。4月26日下午，參加授證暨評鑑工作研習，5月6日~10日至學校評鑑，6月7日下午參加「校務評鑑總評會議」。
- (五) 5月3日上午，理事長、秘書長參加市府102年度教師節系列活動第一次籌備會議，會議決議本會承辦『教師數位攝影』比賽，鼓勵教師透過觀察與藝術創作活動，培養對週遭人、事、物細微的觀察力與

多元的欣賞態度，並呈現校園人與人深厚之情誼。

- (六) 5月8日下午，秘書長參加「基隆市102年市立高中國中部暨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 (七) 理事長以本市教師組織代表身分擔任本市「10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委員。6月6日下午，參加「高中暨國民中小學現職校長連任審議」會議；6月19日下午，參加「高中暨國民中小學現職校長轉任遴選」會議；7月4日，參加「國中、小新聘校長遴選」會議。
- (八) 6月17日上午，政策部主任陳建江老師參加基隆市「教育部102年度輔導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與成效評估計畫--期中檢核會議」。
- (九) 6月17日下午，柯宜君監事、秘書長與基隆市教師會游美慧理事、白玉如理事參加「基隆市10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推動委員會」會議。
- (十) 為提升教育品質並落實教育部法規規定「一百零二學年度國小教師編制提高至每班一·六人」，本會6月19日函文教育處落實辦理。(公文副本致基隆市學校學生家長聯合會)
- (十一) 6月21日下午，理事長、副理事長與基隆市教師會副理事長陳建江、常務監事陳俊明參加「基隆市教育審議委員會第七屆第一次會議」。
- (十二) 6月27日下午，戴世麒副理事長及政策部主任陳建江老師參加「基隆市102年市立高中國中部暨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選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 (十三) 7月3日上午，理事長受邀擔任本市安心幼兒園代理教師甄選委員。

五、參與基隆市市級工會組織、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全國教師組織)、縣市教師組織之會議或活動

- (一) 4月13日星期六，理事長參加全教總於高雄市召開之「教師專業標準小組」會議。
- (二) 4月13日星期六上午，蔡進裕理事參加全教總於台北市召開之「研商英文科教師每週基本授課節數調整會議」。
- (三) 4月20日，理事長參加全教總第二屆第5次理事會議。

- (四) 5月1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全國產業總工會、全國關廠工人連線、台灣勞工陣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等30多個各行各業勞動或工運團體所發起「官逼民反—2013勞工要安全、拚未來」大遊行活動，地點在立法院群賢樓外，呼籲政府重視勞工心聲。
- (五) 5月2日上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研商教育人員年金方案因應策略」動員會報(第二次會議)。
- (六) 5月4日、5日、6日，理事長連續三日親赴立法院聲援「為抗議行政院對退休人員任職私校，領取雙薪問題未能按照社會共識，反而刪除禁領雙薪條文」而絕食抗議之全教總理事長劉欽旭老師。
- (七) 5月16日，理事長參加全教總「研商教育人員年金方案因應策略」動員會報(第三次會議)。
- (八) 5月25日下午，理事長帶領理監事、本會各校支會會員(含眷屬)共計218人，參加全教總於台北市凱達格蘭大道舉辦之「教育人員年金方案」行動，以抗議政府所研擬之「教育人員年金改革方案」，信義國小教師支會並演出行動劇，充分表達基層教育人員心聲。(當天全國教師超過3萬5千人到場參加525行動)
- (九) 6月6日上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525後續行動討論會議」。
- (十) 6月6日下午，理事長參加全教總—因應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鑑制度規劃(草案)公聽會」之會前會。
- (十一) 6月9日上午，秘書長參加教育部委託台中教育大學於市北教大辦理—邀請教師團體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鑑制度規劃(草案)」意見徵詢公聽會。
- (十二) 6月17日~19日，理事長、監事會召集人陳俊明老師參加全教總於台北市辦理之「民間年金國是會議」。

六、教學專業發展與專案計畫

- (一) 本會102年SUPER教師遴選活動，於3月28日下午召開第一次遴選委員會議，4月12日下午訪視崇右學院、4月22日下午訪視深美國小，並於4月23日下午召開第二次遴選委員會議，遴選出本屆super得獎教師—國小組—深美國小簡名辰老師、大專組—崇右技術學院李偉萍老師。並業於6月5日下午，假教師研習中心舉辦頒獎活動。
- (二) 102年度精進環境教育系列研習開跑，計有四場校園植物研習：4月24日下午—中山國小、5月1日下午—深美國小、5月22日下午—

- 武崙國小、5月29日下午—仁愛國小，邀請前市府農林課課長李正仁老師擔任講師；基隆嶼環境踏查研習於4月27日舉行，邀請基隆市野鳥學會江德賢老師、沈錦豐老師擔任講師，第二場踏查研習預定於10月5日舉辦。
- (三) 4月28日，理事長參加於三峽國家教育研究院舉辦之「2013均優學習論壇」。
 - (四) 5月17日下午，理事長參加於台北市舉辦之「學習領導與學習共同體」計畫-模式研發組專家諮詢會議。
 - (五) 5月28日全天，理事長參加於台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舉辦「以學生學習為核心的校務經營與課堂教學研討會」。
 - (六) 5月31日，理事長與學子高飛計畫贊助人王鴻嬪小姐、簡妙容小姐，一起到深澳國小，參與朱奕勳老師所提--「片」「面」之詞，接軌世界計畫的課堂活動。
 - (七) 6月7日上午，理事長到監察院參加監察院人權保障委員會辦理「102年婦女人權保障實務研討會」。
 - (八) 6月9日全天，理事長參加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舉辦之「學習領導與學習共同體計畫之共識營」。
 - (九) 6月11日，理事長上午八點到堵南國小教師晨會進行課程統整教學課程架構經驗分享。
 - (十) 6月25日下午，辦理「學子高飛」101學年度計畫期末報告，碇內國小及深澳國小申請人皆到場報告，贊助人王鴻嬪女士，簡妙容小姐全程參與並與團隊對話。
 - (十一) 7月1日，辦理「基隆市102年度教師正向管教實務與理念研習」，以落實並宣導校園「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強化教師正向管教知能。。
 - (十二) 7月2日~3日，辦理「基隆市102年度輔導管教輔導團員正向管教專業知能研習」，以培訓輔導管教輔導機制成員，依學校需求提供諮詢輔導，協助各校輔導所屬教師提升輔導管教知能，解決教學現場所可能面臨的學生輔導管教問題。。

七、公益活動

- (一) 5月2日晚上假文化中心演藝廳，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基隆女中、基隆中學兩校合唱團合作，舉辦以「感恩關懷」為內涵的合唱音樂晚

會，由兩校學生合唱團義演，出席觀眾自由樂捐的方式，籌集善款全數捐贈給本市唯一的育幼院「大光兒少之家」，以幫助社會上經濟弱勢族群，共募得金額 46814 元整。

- (二) 5 月 11 日假文化中心廣場，本會與基隆市教師會參與台灣四季文教協會《愛心滿百家倍圓滿》愛心慈善園遊會活動，活動收入全部捐贈創世基金會，以協助該會籌設「台東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八、其他

- (一) 5 月 4 日中午，理事長、副理事長、蔡進裕理事參加朱源清理事婚宴。
- (二) 7 月 5 日上午，理事長與會務人員至宜蘭縣三星鄉丹頂楓塘歐風民宿探勘將於 8 月 24 日、25 日辦理兩天一夜「102 年幹部訓練活動」場地。

附件七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4 月 01 日至 102 年 0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4-6 月	預算金額 1-12 月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 94,369	3,282,000			
	1	入會費收入	7,300	50,000			
	2	經常會費收入	3,600	2,280,000			
	3	捐贈收入	77,614	300,000			
	4	其他收入	5,000	650,000			
	5	利息收入	855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 579,201	3,282,000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 20,025	839,800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185,100	190,000			
	3	人事費	\$ 29,931	366,000			
	1	會務人員薪資	15,000	96,000			
	2	代課費	14,931	270,000			
	4	辦公費	\$ 22,476	138,600			
	1	文具印刷費	6,520	35,000			
	2	差旅費	2,375	40,000			
	3	郵電費	9,081	19,200			
	4	水電費	0	25,000			
	5	其他辦公費	4,500	19,400			
	5	事業費	\$ 135,260	785,400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89,400	545,500			
	2	會員活動費	30,500	79,900			
	3	會議費	2,860	60,000			
	4	勞工教育費	12,500	100,000			
	6	基金	9,000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9,000	47,500			
		訴訟基金	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 177,355	800,000			
	9	稅	54	200			
三		本期餘絀	-484,832	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朱奕勳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01 日至 10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1-6 月	執行百分比	預算金額 1-12 月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2,320,237	70.70%	3,282,000		961,763	
	1	入會費收入	11,500	23.00%	50,000		38,500	
	2	經常會費收入	2,223,600	97.53%	2,280,000		56,400	
	3	捐贈收入	77,614	25.87%	300,000		222,386	
	4	其他收入	6,668	1.03%	650,000		643,332	
	5	利息收入	855	42.75%	2,000		1,145	
二		經費總支出	1,220,649	37.19%	3,282,000		2,061,351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411,613	49.01%	839,800		428,187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185,100	97.42%	190,000		4,900	
	3	人事費	65,820	17.98%	366,000		300,180	
	1	會務人員薪資	30,000	31.25%	96,000		66,000	
	2	代課費	35,820	13.27%	270,000		234,180	
	4	辦公費	55,073	39.74%	138,600		83,527	
	1	文具印刷費	8,020	22.91%	35,000		26,980	
	2	差旅費	3,775	9.44%	40,000		36,225	
	3	郵電費	13,778	71.76%	19,200		5,422	
	4	水電費	25,000	100%	25,000		0	
	5	其他辦公費	4,500	23.20%	19,400		14,900	
	5	事業費	289,589	36.87%	785,400		495,811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163,800	30.03%	545,500		381,700	
	2	會員活動費	61,351	76.78%	79,900		18,579	
	3	會議費	25,787	42.98%	60,000		34,213	
	4	勞工教育費	38,651	38.65%	100,000		61,349	
	6	基金	9,000	9.47%	95,000		86,000	
		急難救助基金	9,000	18.95%	47,500		38,500	
		訴訟基金	0	0	47,50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0	67,00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204,400	25.55%	800,000		595,600	
	9	稅	54	0.50%	200		146	
三		本期餘絀	1,099,588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朱奕勳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30 日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400	應付急難救助基金	60,640
銀行存款-二信	723,082	應付訴訟基金	66,640
郵局存款	543,216	預收款項	26,400
		前期餘絀	13,430
		本期餘絀	1,099,588
合計	1,266,698	合計	1,266,698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朱奕勳

郵政劃撥儲金帳戶收支詳覽(甲)

流水簿號 029387

帳號 50199051 前單結餘 54272600 本單結餘 54321600 編號 056 第 1 頁共 1 頁

交易日期	摘要	收付次數	金額
1020621	利息存款	1 +	54400
1020621	所得稅提款	1 -	5400



2

行次	年月日	摘要	支	出	存	入	餘	額
0	102706/04	承前頁		096-10-01026-6			*****798,863.00	
1	1020605	暖現支	*****27,000.00				*****771,863.00	
2	1020605	暖現收		5 / 2 5 活動捐款	*****9,400.00		*****781,263.00	
3	1020610	業跨轉收		01562966388	*****20,000.00		*****801,263.00	
4	1020610	暖現收		5 2 5 捐款	*****600.00		*****801,863.00	
5	1020610	暖現支	*****20,000.00				*****781,863.00	
6	1020614	暖現收		捐款信小	*****600.00		*****782,463.00	
7	1020621	資利息轉			*****311.00		*****782,774.00	
8	1020621	暖現支	*****65,000.00				*****717,774.00	
9	1020625	暖現支	*****20,400.00				*****697,374.00	
10	1020627	暖現收		中山小彭雪峰	*****1,200.00		*****698,574.00	
11	1020627	暖現收		蔡進裕捐款	*****200.00		*****698,774.00	

12	1020628	暖現支	*****11,572.00				*****687,202.00	
13	1020628	業匯入款		中華民國全國	*****35,880.00		*****723,082.00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人工登錄明細 (機器故障時使用) (過次頁)

--	--	--	--	--	--	--	--	--

單月 3 張收支餘絀表

102 年 4 月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4 月 01 日至 102 年 04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預算金額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4 月	1-12 月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 6,300	3,282,000		
	1		入會費收入	6,300	50,000		
	2		經常會費收入	0	2,280,000		
	3		捐贈收入	0	300,000		
	4		其他收入	0	650,000		
	5		利息收入	0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 184,148	3,282,000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 19,425	839,800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0	190,000		
	3		人事費	\$ 18,497	366,000		
		1	會務人員薪資	0	96,000		
		2	代課費	18,497	270,000		
	4		辦公費	\$ 8,185	138,600		
		1	文具印刷費	6,400	35,000		
		2	差旅費	0	40,000		
		3	郵電費	1,185	19,200		
		4	水電費	0	25,000		
		5	其他辦公費	600	19,400		
	5		事業費	\$ 34,500	785,400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34,500	545,500		
		2	會員活動費	0	79,900		
		3	會議費	0	60,000		
		4	勞工教育費	0	100,000		
	6		基金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0	47,500		
			訴訟基金	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 103,541	800,000		
	9		稅	0	200		
三			本期餘絀	-177,848	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朱奕勳

102年5月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5 月 01 日至 102 年 05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5月	預算金額 1-12月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53,014	3,282,000			
	1	入會費收入	0	50,000			
	2	經常會費收入	1,200	2,280,000			
	3	捐贈收入	46,814	300,000			
	4	其他收入	5,000	650,000			
	5	利息收入	0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279,931	3,282,000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0	839,800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185,100	190,000			
	3	人事費	31,794	366,000			
	1	會務人員薪資	0	96,000			
	2	代課費	31,794	270,000			
	4	辦公費	2,977	138,600			
	1	文具印刷費	0	35,000			
	2	差旅費	0	40,000			
	3	郵電費	2,977	19,200			
	4	水電費	0	25,000			
	5	其他辦公費	0	19,400			
	5	事業費	29,060	785,400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24,300	545,500			
	2	會員活動費	3,500	79,900			
	3	會議費	1,260	60,000			
	4	勞工教育費	0	100,000			
	6	基金	9,000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9,000	47,500			
		訴訟基金	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22,000	800,000			
	9	稅	0	200			
三		本期餘絀	-226,917	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朱奕勳

102年6月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06 月 01 日至 102 年 0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會計科目			決算金額 6月	預算金額 1-12月	決算與預算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總收入	35,055	3,282,000			
	1	入會費收入	1,000	50,000			
	2	經常會費收入	2,400	2,280,000			
	3	捐贈收入	30,800	300,000			
	4	其他收入	0	650,000			
	5	利息收入	855	2,000			
二		經費總支出	115,122	3,282,000			
	1	上級聯合組織會費	600	839,800			
	2	基隆市教師會會費	0	190,000			
	3	人事費	-20,360	366,000			
	1	會務人員薪資	15,000	96,000			
	2	代課費	-35,360	270,000			
	4	辦公費	11,314	138,600			
	1	文具印刷費	120	35,000			
	2	差旅費	2,375	40,000			
	3	郵電費	4,919	19,200			
	4	水電費	0	25,000			
	5	其他辦公費	3,900	19,400			
	5	事業費	71,700	785,400			
	1	補助支會活動費	30,600	545,500			
	2	會員活動費	27,000	79,900			
	3	會議費	1,600	60,000			
	4	勞工教育費	12,500	100,000			
	6	基金	0	95,000			
		急難救助基金	0	47,500			
		訴訟基金	0	47,500			
	7	雜項購置費	0	67,000			
	8	專案計劃支出	51,814	800,000			
	9	稅	54	200			
三		本期餘絀	-80,067	0			

理事長：顧翠琴

副理事長：戴世麒

秘書長：張有恆

會計：朱奕勳

附件八

保德信人壽規劃全教總會員專屬的團體保險方案

守護校園老師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NT\$358 (原價) NT\$122(發佈價格)→NT\$80(實際支付)					
商品定位	商品名稱：守護校園老師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保障期間：1 年期 投保年齡：18~75 歲 保險額度：10 萬元 要保單位：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NFTU) 被保險人：NFTU 所屬會員工會之老師及教職人員(僅含有繳交年度會費之會員) 承保單位：保德信人壽				
商品架構		項目	給付內容	說明	
	1	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10 萬	-	
	2	意外傷害殘廢保險金	10 萬×(100%~5%)	依殘廢等級	
	3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10 萬×2	額外給付	
	4	校園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10 萬×4	額外給付	
5	意外傷害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	意外傷害殘廢保險金×10%	給付 10 年		
備註	1. 不保證明年費率 (如為預期估計中理賠率則不會影響費率) 2. 無法經驗退費 (因保費已壓縮至最低, 故已無空間可依無理賠再調降費率。) 3. 以上五大項主約保障已抵訂, 目前要求保德信再規劃增加附加的會員活動。				
金流	會員工會 會員人數會費 \$122*會員人數 =\$122*3000 =\$366, 000	全教總 收取會員工會保費 \$122*會員人數 =\$122*3000 =\$366, 000	保德信 收取人頭保費 \$122*會員人數 =\$122*3000 =\$366, 000	保德信→會員工會 廣告贊助 \$42*會員人數 =\$42*3000 =\$126, 000	
活動期間	由於保德信活動預算補助有部分編列於今年, 因此於今年需先有一批投保生效。				
		會員工會給全教總 收投保名單及保費	全教總確認名 單給保德信	保險生效日	全教總 付款給保德信
	第一波 102	11/1~11/22	12/2	12/15	12/10
第二波 103	2/1~2/27	3/10	3/20	3/25	
合約簽定	主約由全教總與保德信簽訂, 主約為期三年, 每年推出的活動內容由雙方共同研議。活動合約由全教總與各會員工會簽訂, 合約內容載明各方權利&義務及流程, 為期一年。				
參與此專案之會員工會配合	1. 於新年度入會申請書中註明參加此方案 2. 提供投保名單個資(姓名、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電話、地址、服務學校) 若會員工會人力不足以將資料彙診成電子檔, 亦可提供紙本資料由保德信協助彙診。 3. 支付保費(NT\$122/1 人), NT\$42 之差額由保德信以廣告贊助費用支付回縣市。 4. 發放保卡(或同意由保德信各地區壽險顧問發放給學校)				

團體意外險商品比較-商品比較表

	保德信教師團險意外保險	全 X 人壽團體意外保險	南 X 人壽團體意外保險
保額	10 萬元	10 萬元	10 萬元
保險對象	全教總所屬會員	一般團體	一般團體
保障期間	1 年期	1 年期	1 年期
保障內容	1. 一般意外身故 10 萬 2. 1-11 級殘最高給付 10 萬(1 級為例) 3. 大眾運輸交通工具身故: 30 萬 4. 校園意外身故: 50 萬 5. 1-6 級意外殘廢扶助金: 每年給付連續給付 10 年, 最高共給付 10 萬(1 級為例)	1. 意外身故保險金: 10 萬 2. 殘廢保險金(1-11 級殘): 最高給付 10 萬 3.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80%二度灼傷): 10 萬	1. 意外身故保險金: 10 萬 2. 殘廢保險金(1-11 級殘):最高給付 10 萬
原始保費	NT\$358	有其他保險群眾: NT\$430 無其他保險群眾: NT\$844	NT\$230
保費調整	Y (NT\$122)	N (NT\$430)	N (NT\$230)
每年保費	NT\$80	NT\$430	NT\$230

2013 全教總 / 保德信 會員工會專屬 (會員卡保障優惠活動)



保德信與美國及日本之合作

美國：

NASSP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ondary School Principals)

公立學校國高中學校長協會

- NASSP成立於1916年
- 與保德信金融合作於1995年起成立保德信青少年志工獎
- 表揚國中及高中傑出之社區服務行動
- 已經有超過100,000個青少年在全美各地接受表揚
- 2010年保德信(美國)贊助美國各教育機構獎學金NT\$6,100萬元



日本：

公益財団法人 日本教育公務員弘濟会 (Nikkyoko)

- Kyoko成立於1952年
- 保德信直布羅陀為互助計畫的合作伙伴之一，長期支持「Kyoko 保險」(互助計畫中的定期險)
- 目前，在大約960,000的公立學校教職員中，有 44%享有Kyoko 保險
- 保德信直布羅陀依盈餘撥注Kyoko營運



保德信台灣分公司

- 保德信於2001年2月正式升格為台灣第1家外商壽險子公司，強化在台營運
- 2004年購買企業總部，奠定深耕台灣基礎
- 唯一壽險公司四度榮獲「模範壽險公司」殊榮
- 自民國95年至101年，連續7年獲金管會公布為推動「提高國人保險保障方案」之績優保險公司
- 二度獲得台灣保險卓越獎「公益關懷卓越獎」入圍獎
- 2006年所成立的「保德信青少年基金會」獲得教育部頒發2007年「社教公益獎」



規劃方向 & 價值優勢



▶ 會員老師:

◆1張保單; 10年承諾:

- ✓ 於保障期間若發生1-6級意外殘廢,無須再繳保費,連續照顧老師長達10年

◆多重守護; 免除煩惱(最高3倍):

- ✓ 不限時間,不限場地,不限原因,因意外事故身故皆享有1倍保額理賠
- ✓ 無論國內/國外,搭乘陸/海/空任何大眾運輸交通工具意外身故全都享3倍保障
- ✓ 出國/出遊也不須擔心忘了購買旅平險

◆校園守護; 免除煩惱(最高5倍):

- ✓ 校園是老師每天花最多時間的地方,每日5倍守護老師校園意外身故風險
- ✓ 跨校參訪一樣享有高達5倍的保障額度

▶ 會員工會:

- ✓ 全教總/會員工會獨一無二的專屬會員保障,守護老師校園意外,為縣市會員福利升等
- ✓ 提升學校老師對教師工會的支持度並加強會員福利幅度
- ✓ 既有會員: 增加老師續會員資格,年年享有保障優惠,提升老師延續會員資格穩定度
- ✓ 新會員: 老師對教師工會的福利/服務更具信心; 藉此號召更多老師入會

教師專屬團體意外保險商品介紹

商品名稱: 守護校園教師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保障期間: 1年期

投保年齡: 18~75歲

保險額度: 10萬元

要保單位: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NFTU)

被保險人: NFTU會員工會之老師及教職人員(僅含繳交會費之會員;
不含未繳費之榮譽/特殊會員)



保費:

2013	
商品	守護校園教師意外團體傷害保險
保費	NT\$122(報佈價格) NT\$80(實際支付)

教師專屬團體意外保險主要給付項目

保額10萬元



項目	給付內容	說明
1 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10萬	-
2 意外傷害殘廢保險金	10萬 X (100%~5%)	依殘廢等級
3 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10萬 X 2	額外給付
4 校園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10萬 X 4	額外給付
5 意外傷害殘廢生活補助保險金	意外傷害殘廢保險金 × 10%	給付10年

全教總-教師專屬團體保險/保障內容

保額: 10萬	加強守護版
商品定位	特別加強及彌補老師/教職人員既有的意外險保障, 專屬高倍數的校園意外保障功能設計, 更能貼近老師/教職人員的需求
商品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年365天/每天24小時, 無時無刻, 不分平假日, 天天守護您意外風險 2.貼心設計, 符合需求, 任何意外殘廢的風險, 保德信都為您設想到周到, 面面俱到守護大小意外免擔憂 3.搭乘國內/外大眾運輸工具(含陸海空)意外也享有3倍保額的意外風險守護 4.專屬的老師校園意外保障, 特別關心老師校園的意外風險, 讓老師在教學之餘更能享有5倍守護無憂, 更貼心的是跨校參訪及觀摩也享5倍的超值守護 5.1張保單的承諾, 延續保德信連續10年每年的照顧, 給付總額最高可達10萬元(一級殘為例)

團體意外險商品比較-商品比較表

	保德信教師團體意外保險	台X人壽團體意外保險	保X人壽團體意外保險	南X人壽團體意外保險	宏X人壽團體意外保險
保額	10萬元	10萬元	10萬元	10萬元	10萬元
保險對象	教師/教務人員專屬	一般團體	一般團體	一般團體	一般團體
保單期間	1年期	1年期	1年期	1年期	1年期
保障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意外身故 10萬 2. 1-11級殘廢給付 10萬 (1級為例) 3. 大眾運輸交通工具身故 30萬 4. 校園意外身故 50萬 5. 1-6級意外殘廢扶助金: 按年給付, 連續給付10年, 最高共給付10萬 (1級為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意外身故保額: 10萬 2. 殘廢保額(1-11級殘): 最高給付10萬 3. 重大傷殘保額: 2.5萬 4. 航空、海外、搭民船拉車意外身故/殘廢保額: 10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意外身故保額: 10萬 2. 殘廢保額(1-11級殘): 最高給付10萬 3. 重大傷殘保額: 3.5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意外身故保額: 10萬 2. 殘廢保額(1-11級殘): 最高給付10萬 3. 重大傷殘保額: 2.5萬 4. 大眾運輸身故/殘廢保額: 10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意外身故保額: 10萬 2. 殘廢保額(1-11級殘): 最高給付10萬 3. 重大傷殘保額: 10萬 4. 海外意外傷害保額: 10萬
標準保費	NT\$358	NT\$156	NT\$131	NT\$170	NT\$167
保費調整	Y (NT\$122)	N (NT\$156)	N (NT\$131)	N (NT\$170)	N (NT\$167)
續年保費	NT\$80 	NT\$156	NT\$131	NT\$170	NT\$167

會員工會專屬意外險-範例說明



甜蜜幸福
張老師

保德信人壽守護校園意外傷害團體保險保額：10萬為例

張老師30歲剛新婚，在○○小學任職自然科老師。平日上下班皆喜歡以公車及捷運代步。

~從此之後，張老師出國不需擔心搭公車上下學遇到車禍了！張老師貼心享有全教總/地方教師會限定的保德信人壽團體意外險！享有30萬的大眾運輸身故意外保障！出國旅遊搭乘大眾運輸也享有同樣30萬保障優惠！

張老師在學校非常受到學生歡迎，上課時常有學生圍著老師問問題，但也常遇到些調皮的學生喜歡到處惡作劇，加上電視上有時也頻傳校園意外，導致張老師走在校園也是處處小心，對意外保障的規劃也特別注意。

~從此之後，張老師出國不需擔心校園意外了，張老師自動享有保德信人壽50萬的校園意外身故保障！

若張老師於發生校園意外事故導致雙目失明(一級殘):

~張老師享有保德信教師專屬意外險雙重保障

(1)單筆給付10萬元，進行醫療醫治，不會為了籌措醫藥費而吃掉積蓄！

(2)長達10年的照顧，每年領1萬元貼補醫療費用支出，最高共領10萬元！

張老師一直未有機會參加教師工會，有天閒暇時上網看到全教總及會員工會廣告，發現加入會員可以享有教師專屬的意外保障優惠，讓保障更升等加值，加入後又同時享有全教總的福利優惠，當下即透過學校教師會詢問如何加入會員~

會員工會專屬意外險-範例說明



甜蜜幸福
張老師

保德信人壽守護校園意外傷害團體保險保額：10萬為例

張老師30歲剛新婚，在○○小學任職自然科老師。平日上下班皆喜歡以公車及捷運代步。

~從此之後，張老師出國不需擔心搭公車上下學遇到車禍了！張老師貼心享有全教總/地方教師會限定的保德信人壽團體意外險！享有30萬的大眾運輸身故意外保障！出國旅遊搭乘大眾運輸也享有同樣30萬保障優惠！

張老師在學校非常受到學生歡迎，上課時常有學生圍著老師問問題，但也常遇到些調皮的學生喜歡到處惡作劇，加上電視上有時也頻傳校園意外，導致張老師走在校園也是處處小心，對意外保障的規劃也特別注意。

~從此之後，張老師出國不需擔心校園意外了，張老師自動享有保德信人壽50萬的校園意外身故保障！

若張老師於發生校園意外事故導致雙目失明(一級殘):

~張老師享有保德信教師專屬意外險雙重保障

(1)單筆給付10萬元，進行醫療醫治，不會為了籌措醫藥費而吃掉積蓄！

(2)長達10年的照顧，每年領1萬元貼補醫療費用支出，最高共領1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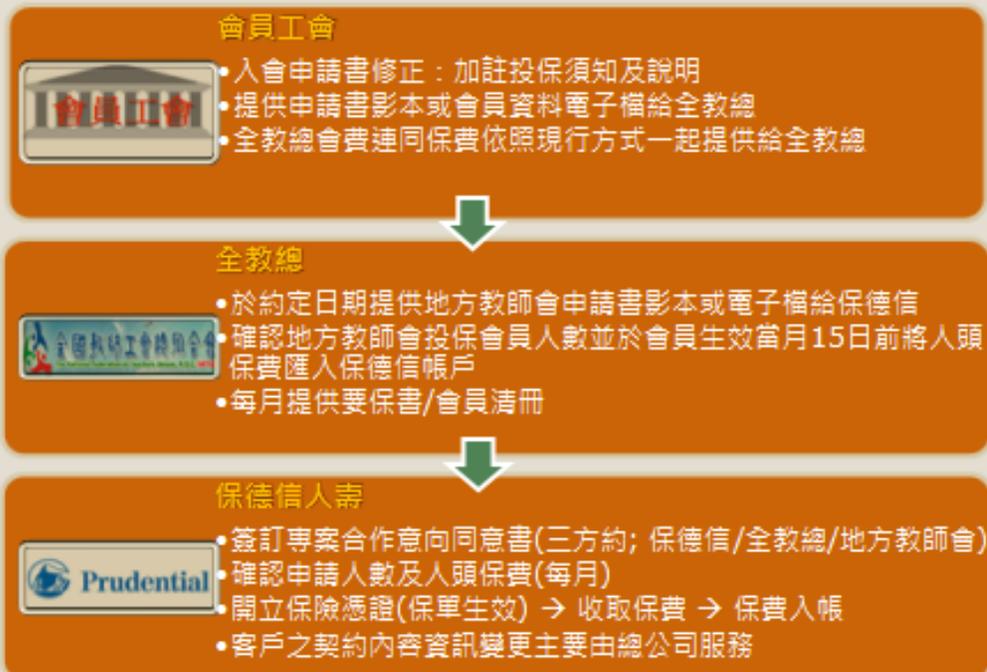
張老師一直未有機會參加教師工會，有天閒暇時上網看到全教總及會員工會廣告，發現加入會員可以享有教師專屬的意外保障優惠，讓保障更升等加值，加入後又同時享有全教總的福利優惠，當下即透過學校教師會詢問如何加入會員~

保費活動金流說明

以會員工會3,000名老師參加說明：



團體意外險- 操作內容說明



附件九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大手牽小手--學子高飛」 102 學年度計畫(草案)

一、依據：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三次常務理事會議決議。

二、計畫名稱之意義：期許老師們設計多元學習活動，以大手牽起學生的小手，帶著孩子拓展視野，提升能力，飛向國際。

三、目的：

- 1、鼓勵老師帶領熱情學習的學子從事建立國際化思維、提升能力的學習活動。
- 2、充實學童國際化能力，培養學童的自信心與國際視野。
- 3、支援弱勢家庭，提供學童從事高飛活動所需經費，希望孩子不因家庭因素失去學習機會。

四、申請人及項目：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之會員教師，以團隊方式，帶領跨班且同一批學生持續從事提升能力、拓展國際視野的活動，執行後能達到增加學子競爭力為目的，並將成果分享給全世界。

如充實學生外語表達能力，能為外國觀光客解說或導覽。又如以某一議題帶領學生認識全世界的狀況，並以行動與世界連結。

五、經費來源與支用：

熱心教育之地方人士指定項目捐款，專款專用。

六、執行期程：

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6 月，103 年 1 月 8 日(星期三)期中報告，103 年 6 月 18 日(星期三)成果發表。

七、經費申請與核定：

申請之經費依計畫需求提出，最高金額為新台幣伍萬元整，經審核

委員會審查後核給全部或部分，核給之經費平分兩次核撥，第一次在 10 月 26 日核給，第二次在 103 年 1 月 10 日核給，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經費核銷手續。

八、辦理流程：

編號	項目	實施日期	備註
1	公告計畫	102. 7. 16	
2	支會會員提申請計畫	102. 8. 15—10. 11	
3	計畫審核	102. 10. 16 星期三	申請人到場報告
4	依審查意見及核給之經費調整計畫、確定計畫再送工會	102. 10. 16-10. 23	
5	工會完成通過補助計畫內容(不含經費)公告在網路上之程序	102. 10. 25	
6	第一次經費核給	101. 10. 26	團隊提供帳戶資料
7	計畫執行 需提供工會承辦人及經費贊助人一至兩次現場觀摩機會	102. 11-102. 12.	
8	期中報告	103. 1. 8	申請人到場報告
9	第二次經費核給	103. 1. 10.	團隊提供帳戶資料
10	計畫執行	103. 1-103. 6.	
11	成果發表	103. 6. 18	團隊發表
12	完成經費核銷手續	102. 6. 30	

九、計畫書寫及格式：計畫格式由申請人自主，主題自訂，A4 規格總頁數 10 頁為上限。內容包括目的、預期目標、實施內容(含學生年級)、期程、經費使用細目等足以完整呈現計畫的項目。請繳交.doc 及.PDF 兩種格式檔

案。

十、成果分享方式：老師教學或學生學習之成果以照片、影片等方式分享在網路上，所有成果之照片、影片、訪談記錄、簡報等形式之作品，需簽署書面授權。

十一、計畫繳交日期及方式：102年8月15日起至102年10月11日下午5點前以檔案寄到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之信箱 keelung20110501@gmail.com，再以電話或手機簡訊確認計畫送達，相關事項請聯絡工會理事長顧翠琴。0910-280841 或 0975-544590。

十二、本計畫經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第一屆第十次理事會審核後通過，修正亦同。